

2020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区域中心医院开办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水乡中心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资料基本能及时报送，自评填报质量有待提高，但自评得分表三级指标未填写完整且部分信息填写错误。能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佐证材料提供还不够充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未见单位通过绩效自评总结项目经验或者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的材料，建议接下来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单位能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000.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000.0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1000.0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0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00)%。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2020年共购买了体外反搏治疗仪、麻醉机等设备共计50台(套)，合同金额总计1385.12万元，2020年按合同进度支付1000万元，质保金385.12万元于2021年支付，设备全部验收合格，设备逐步投入使用。整体看，产出完成情况良好。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规范，如时效指标设置为“工程完工率”不合理，该项目不涉及工程内容，建议修改为“采购及时率”。产出的佐证材料提供较为混乱，不够规范。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2020年东莞市二级综合医院医疗质量和医疗服务评价现场抽查结果为89.56%。业务收入增长10.65%，受疫情影响，门诊人数增长及住院人数增长未达预期目标。东莞市水乡中心医院新院民意调查显示，大部分民众认可该医院的开办。满意度调查统计表显示了各项调查内容及主体满意度平均分和满意度，但未作整体满意度统计。经统计，整体满意度90%左右。存在的问题是效果的佐证材料不足，如患者数量、业务收入等数据的支撑材料缺乏。另外，提供的满意度调查报告显示了各时间的满意度数据，但未作归纳汇总，无法看出整体满意度。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1、建议项目单位根据绩效目标和指标，并结合自评得分表分类提供相应佐证资料。特别是佐证效果的资料，如收入增长、患者人数增长情况的数据统计表。 2、建议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制定和完善相关绩效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要求准确填报基础信息表和自评得分表相关信息，做到信息填报准确且不遗漏。如自评得分表的三级指标要按绩效目标表内容补充完整。 3、建议对满意度调查的数据进行分析总结，监控满意度低的地方，查找原因，尽快整改，不断提高相关主体的满意度。 4、建议加强对相关设备的维护，保障设备正常使用，满足医院各项业务需要，为群众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1年09月02日

注意：1.项目名称及自评结果以“绩效管理系统”中的情况填列；
2.全部自评项目自评结果均需填列此表，财政未抽查的项目，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填“未抽查”。

备注：本预算部门（含下属单位）所有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同时公开各项目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表；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汇总各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